



桃園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 函

Taoyuan Importers & Exporters Chamber of Commerce

桃園市桃園區中正路 1249 號 5 樓之 4

TEL:886-3-316-4346 886-3-325-3781 FAX:886-3-355-9651

ie325@ms19.hinet.net www.taoyuanproduct.org

受文者：各相關會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4 年 12 月 16 日

發文字號：桃貿安字第 250376 號

附 件：

主 旨：自 115 年 1 月 1 日起，輸入食品及相關產品查驗不符合規定者，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將電郵核發查驗不符合通知予報驗義務人及其代理人，敬請查照。

說 明：

- 一、依據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 114 年 12 月 10 日 FDA 北字第 1142005817 號函辦理。
- 二、配合 114 年 8 月 21 日公告修正食品及相關產品輸入查驗辦法，自 115 年 1 月 1 日起，輸入食品及相關產品查驗不符合規定者，該署將經由邊境查驗自動化管理資訊系統(下稱 IFI 系統)，電郵核發查驗不符合通知予報驗義務人及其代理人，亦可於 IFI 系統(網址：<http://ifi.fda.gov.com>)下載列印。另請報驗義務人或其代理人於期限內至 IFI 系統回覆複驗意願。
- 三、食品及相關產品除外之產品查驗不符合通知書，仍請至受理港埠辦事處領取。

理事長 莊堯安